

中国科学院昆明植物研究所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 “申请-考核”制工作实施办法（暂行）

根据教育部、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关于深化研究生教育改革的意见》（教研〔2013〕1号）文件精神及《中国科学院大学博士研究生招生“申请-考核”制工作指导意见》（校发招字〔2019〕138号）等文件精神，为深化和完善博士研究生招生选拔办法，强化对研究生科研创新能力和专业学术潜质的考察，提高招生选拔质量，结合中国科学院昆明植物研究所（下简称“昆明植物所”）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办法。本办法仅限于普通招考博士研究生，硕博连读和直接攻博的选拔考核机制暂不涉及，普通招考中的“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招生暂不涉及。

第一部分 指导思想

进行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招考改革，是为了建立与培养目标相适应、有利于拔尖创新人才脱颖而出的研究生招生考试制度，以提高博士研究生招生选拔质量为核心，发挥和规范导师作用，扩大导师选拔学生的自主权，注重对考生专业基础、综合素质和创新能力的考核，不拘一格地选拔和培养拔尖创新优秀人才。同时通过制定相关的规章制度和建立相关的监督制约机制，确保招考改革过程中招生工作的公开、公平、公正。

第二部分 组织实施

昆明植物所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负责领导博士研究生招生“申请-考核”制工作，负责对整个招生过程进行指导、管理和监督。研究生处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第三部分 申请条件

符合教育部、中国科学院大学（下简称“国科大”）报考博士研究生相关规定和昆明植物所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的相关要求。

考生须通过全国大学英语四级考试（成绩 425 分及以上）或达到相当英语水平（以专家小组审核结果为准）。考生学科背景须与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或取得报考导师同意并通过所招生领导小组审核。

第四部分 报名

所有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均需在规定时间内通过国科大招生信息网进行网上报名。

考生网报成功后，需在截止日期前扫码填写昆明植物所“申请-考核”制博士招生考生报名信息一览表（链接：<https://www.wjx.top/vm/RyXPBS.aspx#>，考生所填信息应有纸质材料作为凭证，并保持一致）。同时还须在规定时间内向昆明植物所研招办邮寄纸质版材料（各 1 份，按以下顺序装订好）：

- 1.通过网上报名系统生成的《中国科学院大学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报名信息表》打印件（需考生本人签字，其中考生自述中应包括科研经历、研究兴趣、攻读博士学位期间的研究计划等）；

- 2.硕士课程成绩单原件或复印件；

3.两名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的专家推荐信；

4.往届硕士毕业生提交硕士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及个人承诺书（见附件3）；应届硕士生提交本人学生证复印件（个人信息页及注册章页在同一张A4纸上）及在读证明。境外留学人员提交硕士学位认证复印件，应届毕业生提供在学证明，写明预计获硕士学位时间，并在报到前查验学历证书和认证报告的原件和补交复印件。以上证件原件均在初试报到时查验，应届硕士生毕业证和学位证原件在入学报到时查验；

5.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在同一张A4纸上）；

6.大学英语四级水平及以上成绩证明（含英语水平考试，TOEFL，GRE，国外学习经历等）；

7.往届硕士毕业生提供学位论文全文复印件；应届硕士毕业生提供硕士论文开题报告、中期考核报告及学位论文中英文摘要；

8.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期刊接收函、已授权发明专利、专著等复印件，所有论文和发明专利等仅限本人第一作者或导师第一作者本人第二作者；

9.获奖证书复印件，证明件需注明获奖级别和等次，团体奖项请注明本人排序；

10.能证明考生学术水平和个人能力的其它材料；

11.报考定向培养及同等学力考生还须按照昆明植物所博士招生简章要求提交其他要求的材料。

考生必须确保填写的信息和提交的申请材料真实、准确，填写虚假信息或提供虚假材料的申请者，一经发现将随时取消其申请和录取

资格。对于未按要求网上报名，提交材料，或者提交材料不全者，视为自动放弃。

第五部分 资格审核

资格审核包括形式审核和学术审核两部分。**未通过形式审核和学术审核的考生不得参加初试。**

一、形式审核

研招办招生工作人员根据制定的初审标准对考生进行初步筛选，并对考生的报考资格进行审核，包括对考生网上报名数据和需提交材料的真实性、完备性、规范性等方面进行审核。形式审核通过者进入学术审核环节。

二、学术审核

由所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组织相关学科专家组成专家小组对考生的报考材料进行学术审核。**学术审核集中进行，原则上每个专家小组成员不少于5名，其中博士生导师不少于3名，且每组考生不少于5名。**学术审核重点审查考生的专家推荐书、学习成绩单、学位论文、发表的学术论文、国际国内大型学术会议报告、专利、获奖情况，以及科研经历、研究兴趣、攻读博士学位期间的研究计划等，全面衡量申请者的能力和培养潜力。

学术审核成绩满分为100分，其中外语能力20分，综合素质20分，学术水平60分（含学术背景10分，专业基础20分，学术潜力10分，学位论文20分）。审核专家采取无记名打分给出考生的学术审核成绩。**学术审核平均成绩将按20%的比例计入最终总成绩。**

根据学术审核成绩，招生导师根据招生计划数按照 1:3 的比例推荐进入综合考核的考生名单。

第六部分 综合考核

综合考核由初试、复试、体检和思想政治品德考核四部分构成。

一、初试

考核形式为笔试，设置申请-考核制外国语及 2 门业务课。

申请-考核制外国语：闭卷考试，考试时长为 90 分钟，满分 100 分。

申请-考核制业务课一：闭卷考试，考试时长为 90 分钟，满分 100 分。

申请-考核制业务课二：开卷考试，5 天内完成，满分 100 分。

申请-考核制外国语及 2 门业务课的成绩，任何一门不及格（低于 60 分）者，不予录取。

按照教育部有关规定，对同等学力考生须考试政治理论和加试所报考专业的两门硕士主干课程，加试方式为笔试，每门加试科目考试时间为 3 小时，满分为 100 分。其中，政治理论使用国科大统一命题，并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考试，且由国科大统一组织阅卷；加试的两门硕士主干课程由研究所自行组织命题和阅卷。3 门加试课程的分数线应执行与全校普通招考同等学力考生相同的分数线。

二、复试

复试分学科分小组进行，复试专家小组组成原则上应与学术审核专家小组保持一致。复试成绩满分 100 分，要求如下：

（一）主要考查考生的英语水平、业务知识和综合素质，总考核时长 20 分钟左右；

（二）英语水平主要考查考生英语听、说能力。考核时长 5 分钟左右，含考生个人英语介绍 2 分钟，专家提问 3 分钟；

（三）考生个人 PPT 陈述。时长 7 分钟，内容包括本人专业学习情况、学术背景、在所申请的专业曾经做过的研究工作、个人研究兴趣、以及攻读博士研究生阶段的学习和研究计划等；

（四）业务知识问答。考核时长 8 分钟左右。

三、体检

体检标准按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联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教育部、卫生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入学和就业体检项目维护乙肝表面抗原携带者入学和就业权利的通知》（人社部发〔2010〕12号）以及《教育部办公厅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要求进行。新生入学后需进行体检复查。

四、思想政治品德考核

思想政治品德考核内容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工作学习态度、道德品质、守法遵纪等方面。思想政治品德考核工作既包括考生所在单位提供的有关情况，也包括通过与考生交流、提问等形式的考核情况。

第七部分 总成绩计算

考生总成绩由学术审核成绩、初试成绩（包含英语、业务课一及业务课二成绩）、复试成绩按一定权重加权计算得出，具体如下：

总成绩 = 学术审核×20% + 初试成绩×40% + 复试成绩×40%。

第八部分 拟录取

根据国科大下达的招生计划，按照报考同一导师考生总成绩由高到低排序，结合思想政治品德考核、体检等结果，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

考生学术审核成绩、初试成绩和复试成绩任意一项成绩不及格者（即低于百分制的60分），不得录取。复试时复试小组内半数及以上专家评分为不及格者，不予录取。政审或体检不合格的考生不予录取。

第九部分 调剂

经所招生领导小组或招生部门同意，可以在研究所内部不同专业或导师之间调剂面试和拟录取。若所调剂考生是导师所在复试小组内考生，可按初次复试成绩进行顺位调剂，无须重新组织面试。若所调剂考生不是导师所在复试小组内考生，则须重新组织复试，且参加复

试的考生不得低于 2 名。

第十部分 公示与监督

拟录取的学生名单将在研究所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公示期结束后报国科大招生办公室审核。研究所收到国科大录取批件后，即向考生发放国科大统一印制的博士录取通知书。

研究所开通了咨询、投诉电话和电子邮箱接受考生和社会的监督，以切实维护招生工作的公平公正。对招生环节的疑问可联系研招办，0871-65223034-803，yzb2@mail.kib.ac.cn。如需投诉，可联系纪监审办公室，0871-65223600，jjjian@mail.kib.ac.cn。

对在博士研究生招考过程中有弄虚作假或徇私舞弊等违规违纪情况者，一经查实，将对相关责任人进行全校通报批评，并核减下年博士招生名额。对违规的导师，取消其招生资格。对情节严重的事件，要追究相关责任人的法律责任。对违规违纪的学生，取消录取资格，并计入考生诚信档案，并视情节处罚其 1-3 年之内不得报考国科大博士研究生。

第十一部分 其他

一、通过“申请-考核”制录取的普通招考博士研究生，入学后不可以申请博士学位英语的免修免考，但可以申请学校统一组织的免修考试。

二、本实施方案如有与国家及国科大新出台的政策不符的事项，以新政策为准。

三、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施行，由昆明植物所研究生招生办公室负责解释。